

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临淄区广场路 1 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7212036；邮箱：lzqzfzgwkb@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准确把握职责定位，依法规范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走深走实。

（一）主动公开。制定出台《2024 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细落实。2024 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594 条，其中发布区政府文件 13 件、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6 件、人事任免信息 2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4 条。综合选用图文、H5 动漫、媒体、专家等多种解读形式发布解读 48 篇，推动供销社高质量发展等重要政策措施另外通过政策吹风会进行了全面深入解读。发布常务会议 12 次、全体会议 5 次、专题会议 49 次。加强政民互动，高质量办理政府信箱群众留言。

(二)依申请公开。2024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件，同比下降55.55%。作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14件(含上年结转2件)，其中予以公开5件，占35.71%，部分公开6件，占42.85%，不予公开0件，占0%，无法提供3件，占21.44%；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0件。未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年初研究制定《2024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将工作任务围绕“以政务公开助推重点工作落实”“做好政策公开与解读回应”“深化政民互动与公众参与”“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完善主动公开事项目录体系”“拓展优化公开平台”六大部分67项，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要求。二是根据新形势、新要求，编制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同时组织指导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有序做好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三是规范政府文件网上发布格式，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及时清理和有效性标注，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9件。四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均应进行保密审查，信息公开及时准确、符合保密规定。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群众需求，优化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版块设置，新开设“重大建设项目”专题，持续做好政策解读、会议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建议提案办理、公众参与等专栏建设。及时规范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

理，按季度组织全区政务新媒体检查抽查，年内注销关停政务新媒体账号 59 个。做好政府公报发行工作，编制公报 11 期，发布文件 28 件。

(五)监督保障方面。充分发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年内发布季度通报 4 次，开展“回头看”12 次；加大公开培训力度，年内累计召开现场培训会 2 次，“一对一”培训 40 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8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6	0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需进一步提高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全面性。部分栏目的信息对照《条例》《临淄区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要求，还存在公开要素不全、公开内容不及时等问题。二是政务公开的创新力不足，发布信息的浏览量和关注度不高。

（二）改进措施

一是聚焦省市通报、第三方评估中指出的问题，对照《条例》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等文件，督促各单位举一反三、逐一整改，并对整改情况逐条进行验收，对整改不到位、敷衍塞责的进行通报批评，年内整改问题160余条。二是聚焦群众关切，不断创新公开形式和内容，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公开惠民政策，有效吸引公众注意力，年内组织开展医保、社保等政策宣讲进社区活动5次，提供答疑解惑、政策咨询等服务190余人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年度未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4年，区政府办公室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1件；承办政协提案1件，办复率100%。

（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一是有序推进公众参与。发布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常态化公开政府常务会议、全体会议、专题会议，关联公开会议议定事项及有关解读材料，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同步谋划、同步安排，多角度全方位加强政策解读，充分发挥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专家学者作用，增强解读的权威性、针对性，提高政策知晓度。

三是规范公开政策文件。将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文件明确标注发文机关、发文字号、有效性，提供 WORD、PDF 版下载版本，确保文件要素齐全、格式规范。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一是加强与申请人沟通，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实质性解决，尽量减少行政争议。二是对影响面广、敏感度高的申请，加强会商协调，依法依规妥善办理。三是建立依申请公开定期分析机制，加强对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案件特别是败诉案件的分析研究，掌握成案及败诉原因，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